

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渭建发〔2023〕205号

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征集渭南市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 专家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新区城乡建设和管理局、经开区建设管理局、华管委规划建设管理处，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快推进我市绿色建筑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专家队伍的技术支撑作用，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西省住建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工作的通知》、《陕西省住建厅等部门

关于推动全省装配式建筑绿色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要求，决定公开征集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专家，组建我市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专家库。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绿色建筑专家

（一）申报对象

全省范围内各规划设计单位、科研院（所）、行业协会、高等院校、建筑企业、监理企业、检测企业、技术服务企业、运行管理企业等单位长期从事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二）申报条件

1. 具有高度的责任感和事业心，有良好的敬业精神和职业道德，坚持原则，公正严谨，廉洁自律，遵纪守法，无违纪违法或不良诚信记录。

2. 专业为规划、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建筑材料、建筑物理、建筑施工、建筑环境等专业领域；

3. 具有副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从事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相关专业工作 10 年以上；

4. 熟悉绿色建筑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技术规范和标准，能够独立开展行业技术指导和项目评审等工作；

5. 参与过国家和陕西省组织的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工作者优先；承担过国家或陕西省绿色建筑、建筑节能相关标准编制者优先；作为项目负责人、专业主持人、项目经理或物业负责人参与过绿色建筑项目设计、建设和管理，且该项目

获得绿色建筑评价标识或绿色建筑相关奖项者优先；

6. 入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绿色建筑专家库的人员按本通知规定程序申报的，经审查核实后，优先纳入我市绿色建筑专家库；

7. 年龄在 65 周岁以下，健康状况良好，能独立承担评审工作；

8. 接受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的管理，能够积极参加省、市住建部门组织的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其它相关活动。

二、装配式建筑专家

（一）申报对象

全省范围内各大专院校、科研机构和勘察、设计、建设、施工、监理、检测、技术服务等单位中具有较强的专业知识和丰富实践经验的人员。

（二）申报条件

1. 具有高度的责任感和事业心，有良好的敬业精神和职业道德，坚持原则，公正严谨，廉洁自律，遵纪守法，无违纪违法或不良诚信记录。

2. 从事建设、设计、施工、质监检测、部品构件生产、装饰装修和科研咨询等专业领域；

3. 具有副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在相关专业领域工作十年以上且从事装配式建筑相关工作三年以上；

4. 具备坚实的专业基础知识，熟悉国内外装配式建筑发展方向、政策动态、标准规范；

5. 作为项目负责人或专业主持人参与过装配式建筑项目，项目获得过国家级或省部级装配式建筑奖项者优先；承担过国家或陕西省装配式建筑科研课题者优先；参与过国家或陕西省装配式建筑相关标准的编制者优先；

6. 入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装配式建筑专家库的人员按本通知规定程序申报的，经审查核实后，优先纳入我市装配式建筑专家库；

7. 年龄在 65 周岁以下，健康状况良好，能够独立承担所参与的工作。在专业领域有较大影响力的知名专家，身体健康的，年龄可适当放宽；

8. 接受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的管理，能够积极参加省、市住建部门组织的装配式建筑其它相关活动。

三、专家职责

（一）为开展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筑提供技术支持，按规定参与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的技术审查、验收核查、监督检查等工作；

（二）协助制定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的有关政策和技术标准；

（三）为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有关政策、法规和技术标准的宣传培训提供服务；

（四）为推广应用绿色建筑技术、建筑产业化相关技术及绿色建材提供技术服务；

（五）承担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委托的其他工作。

四、申报要求

（一）申报材料

1. 专家申请表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申请表见附件）
2. 专家的身份证复印件
3. 个人学历、职称、专业能力、业绩等证明材料（盖单位公章）
4. 其他相关材料

（二）申报程序

1. 个人自愿申请，单位推荐。请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严格把关，积极组织符合条件人员申报。于2023年10月30日下午5:00前将申请材料扫描件（PDF格式）报送市住建局，邮箱 350334880@qq.com（注明：xxx 申请 xxxx 专家）。逾期不再受理。

2. 审核、公示、公告。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组织审核。经审核，符合要求的专家名单将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网站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将专家名单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网站公告。

（三）退出机制

本专家库有效期为三年，期间实行动态管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移出专家库，并向社会公告：

1. 无正当理由多次不参加主管部门委派工作的；
2. 故意隐瞒与相关单位存在利害关系，不遵守回避原则的；

3. 在相关工作中不遵守保密规则，弄虚作假，徇私舞弊，造成严重后果的；

4. 有其它严重违法违纪行为的。

联系人：丁嘉华 联系电话：0913-2930523，

邮 箱：350334880@qq.com

附件：1. 渭南市绿色建筑专家申请表

2. 渭南市装配式建筑专家申请表

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9月15日



附件 1

渭南市绿色建筑专家申请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民族		照 片
职务 及职称				身份证号				
毕业院校				最高 学历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邮 编		
单位 性质	☐ 大专院校 ☐ 科研院所 ☐ 国有企业 ☐ 其他所有制企业 ☐ 社会团体 ☐ 其他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申请专业			
传 真		电子邮箱						
从事专业 及年限		从事 领域	☐ 开发 ☐ 设计 ☐ 施工 ☐ 建材生产 ☐ 审图 ☐ 监理 ☐ 咨询 ☐ 装饰装修 ☐ 科研 ☐ 其他 _____					
从事绿色 建筑工作 简历								

绿色建筑 相关主要 学术成就、 获奖成果、 论著及业 绩	主要学术成就、获奖成果、论著及具体项目业绩（附相关证明）
所在单位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渭南市装配式建筑专家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政治面貌		民族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申请专业	☐ 工程设计 ☐ 构件生产 ☐ 工程施工 ☐ 高校研发 ☐ 其他_____					
毕业院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学术专长 研究方向		最高 学历		职务及 职称		
工作单位名称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单位性质	☐ 大专院校 ☐ 科研院所 ☐ 国有企业 ☐ 其他所有制企业 ☐ 社会团体 ☐ 其他_____					
从事领域	☐ 开发 ☐ 设计 ☐ 施工 ☐ 检测 ☐ 构件生产 ☐ 审图 ☐ 监理 ☐ 造价 ☐ 咨询 ☐ 装饰装修 ☐ 科研 ☐ 其他 _____					
从事装配式建筑 工作简历						

装配式建筑相关主要学术成就、获奖成果、论著及业绩	主要学术成就、获奖成果、论著及具体项目业绩（附相关证明）
所在单位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